



今日论语

对破坏历史建筑行为一查到底

秦丹

昨天下午,“上海发布”通报了两周来对巨鹿路888号优秀历史建筑被拆事件的调查处理结果:对违法行为人王某罚款人民币3050万元,责令其在10个月内恢复建筑原状;对2个政府责任部门及10名责任人员严肃问责。

这一处理结果,正好回应了市委主要领导两周前“一查到底,绝不姑息”的承诺。这样的惩处力度,尤其是对相关责任人的处理,让公众看到了城市管理者对优秀

历史建筑保护的态度,感到“踏实了”。对那些基层的不能尽责管理者的问责,群众感到“就该这样”,唯有如此才能让坐在相关岗位上的“食禄者”出点汗,上点心。

城市是有记忆的,建筑是可以阅读的,对优秀历史建筑的破坏,怎么可能完全复原?罚3050万元,可以让那红瓦坡顶的三层小洋楼起死回生吗?10个月内恢复建筑原状,那一砖一瓦,能和过去一样吗?砖缝瓦缝间流淌的气息,能相同吗?但是,这

样的质疑并不影响公众对处理结果的赞同。这段时间,上海市民对拆毁事件的愤怒之情堪称汹涌,即便像王姓业主这样已经做到了“天怒人怨”者,对其处理仍然是循章而行、依法有据。据上海发布:按照《上海市历史文化风貌区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条例》第四十二条的规定,静安区房管局责令违法行为人王某在10个月内恢复建筑原状,处以该优秀历史建筑重置价5倍的罚款,计人民币3050万元,该重置价经过专

业机构评估。连重置价也“经过专业机构评估”,这表现出守法依法、尊法而行的客观态度。当部分网友的情绪,已经从对优秀历史建筑的保护偏离到“海归”“8000万”等字眼时,这种依法而行的理性是一种正能量。

只有依法有据才可能真正保护好这些优秀历史建筑。惩处态度很坚决、惩处力度也是空前,但惩处的过程和结果,有根有据。“有法可依”才能谈得上法治实践,才可能实现公平和正义,以及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但是,虽说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但平等并不意味着公平。正如市政协委员杨德钧在今年5月“重视历史建筑风貌区保护”提案专题会上所说的:“在崇明捕杀野鸟可以入刑,但推倒一面墙却不入刑,野生动物可繁殖,不可再生的历史建筑的保护力度不能比野生动物差。”捕野鸟入刑,破坏优秀历史建筑不入刑,对类似的“合法不合理”,立法部门理应承担起责任,积极改变。

立法要能震慑人心。比如,假若法律规定拆除使用权房后,其使用权自动消失,那业主还会傻拆吗?再比如,假如法律规定损坏优秀建筑依等级、面积换算刑期及罚金,那业主恐怕不会拆了私房想换租房吧?立法若不到位,必然养虎为患。要改变的,是立法者的态度,立法必须及时、到位,不仅在优秀建筑保护领域,在其他领域的立法,都有待审慎和精进,用法律守护住这座城市,守护好大家的心。

追思农民何刚
故宫为历史补璧

李泓冰

余烬录

手机上例行推送的新闻,有一则标题为:故宫为何刚举行隆重的追思会。心头一跳:何刚,这是哪位文物专家?搜索枯肠也没能想出来。忙过之后细看,原来是河南周口商水县的一位农民。

54岁的何刚,只读过小学,和数亿中国农民一样,勤恳、诚实,生活也时常窘迫,上个月底,不幸在一次工程事故中遇难。在漫长得令人皓首也难以穷尽的中国史籍中,何刚这样的“蚁民”曾经被不屑一顾,也顾不过来,无声无息间,便被浩浩荡荡淹没于历史黑字。

然而,终于有文字记录下农民何刚。6月22日,一位几近文盲的农民之死,却使那些饱学之士、文物大家,停下对高头讲章的研读,聚拢到曾是皇亲贵胄穿梭的故宫博物院,乾隆帝休憩之所的建福宫,议论他的生平——这在中国大历史中,也会成一件极其罕见的掌故。

何刚与故宫的渊源,出于32年前的一次文物捐献。1985年,22岁的何刚,这个精壮小伙子正在家里汗流浹背地刨坑儿,打算支个石磨。谁知地下忽有幽光透出,在这个农家小院的地下,竟埋藏了19件元代银器。何刚采住了,这宝贝是国家的,这个意识涌上心头,让他赶紧“报官”。在村干部等人的帮助下,何刚将19件文物悉数捐赠给故宫。故宫称之为填补了该院元代银器藏品的空白,意义重大。

重点在于此。我们知道,有百姓拒绝文物贩子的高价收购,捐出偶得

的国之重器,却只获得500元奖励便草草了事,令人心寒。而故宫,在长达32年里,没有忘记这位农民,故事继续诠释着双方的宅心仁厚。除了最初的8000元奖励之外,在何刚两次陷于生活困顿时,故宫累计给付10万元补贴;他意外辞世后,故宫又予隆重追思,方使这段传奇公诸世间。

这份情义,重逾泰山。故宫堪为榜样。一直记得,上海博物馆原馆长马承源谈及古代青铜器辗转流失香港文玩市场时的痛心疾首。中国是文物大国,也是文物流失所最为惨重的古国。且不说战乱,眼下的和平昌盛时代,盗掘倒卖文物仍然猖獗。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早些时候的统计,在47个国家的200多家博物馆中,有中国文物164万件,而海外民间所藏中国文物更是馆藏数量的10倍之多。

有文物专家研究表明,在流失文物总量里,我国因战乱而流失的文物占比极少,绝大多数珍贵文物是在非战乱中“主动”流失的。因此,民间人士、草根百姓对文物的态度,对一个国家的文物命运来说,几乎是决定性的。

从这个意义上说,故宫博物院对何刚的情义,不仅仅是一种姿态,更是一次为历史补璧之举。如果有更多的人知道这位捐献文物的农民,受到了厚待和礼遇,那么在国法之外,咱们的文物或又多出一道更重要的保护屏障。此前,这方面的缺口,实在太大大。

善待何刚,其实是善待文物,善待良知,善待对历史有所贡献的中国公民。盛世藏宝,民心最贵。

有图未必有真相

严峰

书山寻路

6月4日,一段儿子拖拉老母的视频在网上疯传,网友们炸开了锅,几乎一边倒地责骂这是个不孝子!

后来证实,这是发生在杭州滨江的事。

视频显示,这个儿子四十四岁左右,他光着上身粗暴地将老母亲拖了数十米。

以前,我们经常说“有图有真相”。我们在做新闻,或阅读新闻事件时,总希望这新闻不光要有严谨的文字表述,还要有事件现场的照片。有了照片,不光可以让版面变得美观,在我们的意识里,有了照片还可以保证新闻的真实性。因为比起文字,我们更相信图片。

当我们说起一件事情的真假时,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就是,“人家照片都登出来了”,言下之意,你还想抵赖不成?

我对照片的真实性产生怀疑,是从华南虎造假事件开始的,我那时才惊觉,“呀,有图未必有真相呢。”

于是,我不再迷信照片,在看新闻时,我也会多一个心眼,即使配的照片很有现场感,我也不轻易下结论。

现在有了微信,自媒体开始雀跃市场。

有不少自媒体借助视频来叙事,因为视频更直观,更容易被市场接受,大多数人认为,视频的可信度比照片强。一件事情本来光靠文字,甚至加上照片,很可能都达不到预期的效果,但有了视频,这情形就大不一样了,人们看着视频,很容易就会代入到视频中所讲事件的场景中去,很容易置身于现场去思考这件事情,并相信这就是真相。

英国作家格雷汉姆·克拉克的《照片的历史》,借讲照片的历史,来讲我们对照片的艺术性和真实性的看法的演变过程。

他的意思就是,有图未必有真相。照片就是摄影者的一幅幅“作品”。既然是作品,就有作品所有的属性,比如,艺

术性和赏析性。

摄影者根据自己的需要构思、裁剪定格了照片中的这一画面,它只是被拍物的一个片断、一个瞬间,并不能代表被拍物的真实“面貌”。

作品(照片)显现的意义,与摄影者的拍摄角度、构图,还有读者的认知、审美都有一定的关系。比如,威廉·亨利·福克斯·塔尔博特拍摄的《图书馆》,他选择拍摄的是一个书架的其中两排的一小段,三十多本书。

显然,塔尔博特在拍摄这张照片时,是经过构思的,他选取了他最想展现给别人的那些书,“因为这是他的图书馆,代表了他的品位”。事实上,这些只是书架的极小一部分,除了说明他很在意这部分,并不能说明他的真实品位。

照片是这样,视频也是如此。我们在拍摄视频时,也只是有意无意地选取了我们在场的,或者我们想呈现的那一部分。事实上,任何“静态”的表达都无法百分百地接近真相。

就好比滨江的这个拖拉老母亲的男子,光从这段视频来看,我们很容易产生愤怒情绪,给这个儿子打上不孝子的标签。

可事实并非如此。视频在网上发酵后,这个儿子所在的社区,东冠社区管委会就此事发布了一则事件通报,说这位老母亲有老年痴呆疾病,长期以来,行为比较出格。

那天,老人多次爬到邻居家的玻璃棚子上方,儿子多次劝说,她下来,又爬上去。最后,她又上去后,儿子劝说不下来,儿子便把她从棚子上抱了下來,但让她回家,她还是要往上爬,儿子情急之下,便将她推倒在地,拽着她到了房内。

刚好网友就拍到了他拖拉老母亲的这一段,而之前的事情,显然这名网友没有拍进去。据这户人家的邻居说,其实这个儿子对母亲还是蛮孝顺的,平时都是他在照顾老人家,从没有听他说过一句怨言。

而这些,网友是不可能将其摄入的。这就是真相!

秒懂

叶开

流行词手册

打算写“秒懂”这个词。

为了故作高深,我查了“秒”这个字。中文查了,“秒”原意是“麦芒”——“针尖对麦芒”的“芒”,最尖细的那个部分,真的比针尖还细。用“秒”来对应英文second,很美妙。

中国文化原本没有“秒”这个时间尺度,不知道哪位大师在翻译时如此神会,造福了后人。

时与空,事与物,到了极端条件下,会发生微妙互换。用状物词“秒”形容时间,就是这样地精邃,非有贯通中西的学养不能“偶得”。

也有用时间表达空间的。两地距离较远,过去通常说万里之遥,想破脑袋也想不出这是多少“遥”。但飞机或高铁的速度改造了我们的空间观,让我们可以很顺利地把空间尺度换成时间尺度。如上海到北京,高铁五小时,飞机两小时,很少有人说多少公里了。又如天文上的一个超大距离,用一长串数字来表达真要“眼花缭乱”了,改成光年,就方便很多。一秒钟,先走过了近三十万公里,一光年,先走过多少公里呢?太大了。

时间的长短,都是相对的;距离的远近,也是相对的。

作为时间的一个基础单位,“秒”有专业的定义。我看了好几遍都没能理解,更不用说“秒懂”了。

“秒懂”,是立即就明白,中间没有什么沉思、长考之类。

在网上搜了一圈,发现“秒懂”这个词匹配的大多数都是与“色”、“性”有关的段子。

于是,我也算是“秒懂”了。

“秒懂”虽然不是“你懂的”,但是,两者有很深

的渊源。在当代中文语境中,种种原因导致了“秒懂”这个词,但是在特定的语境中,很多人都能立即明白。这虽然不是“秒懂”,但是,可以说是“神会”。

有个不怎么“染色”的段子这样说:一个男生问女友,我真的是你的第一个男朋友吗?女朋友说:当然是啦。真不明白,为何每个男生都爱问这种问题。我秒懂了。

“秒懂”不需要特别解释,如果需要特别解释,就不是“秒懂”,而是“似懂非懂”或者“不懂装懂”了。

“秒”作为一个极其短的时间尺度,在一个社会节奏越来越快的时代,越来越多地被用来形容快速、敏捷、时间短等概念。“秒杀”不用说了,“秒没”也好理解,今后,“秒爱”会越来越多,自然,“秒分”也会随之增加。要说明的是,后两个词都是我临时发明的,不能算是流行词。

“秒”虽然很短暂,一小时有三千六百秒,但是还有比“秒”短暂很多的单位,例如毫秒(千分之一秒)、微秒(百分之一秒)、纳秒(十亿分之一秒)。那到底是有多么短暂,我们人类的感知能力,大概是无法测量的,需要高精密的仪器才能测量出来。

我又去英文的维基百科查了,发现中文版是从这里全盘翻译的,而且翻译得还算准确。我拷贝下来,看看各位的“秒懂”能力值是多少:

秒的定义:铯133原子基态的两个超精细能阶之间跃迁时所辐射的电磁波的周期的9192631770倍的时间。这个定义提到的铯原子必须在绝对零度时是静止的,而且所在的环境是零磁场。

不管你们秒懂没秒懂,反正我是完全懵了。